

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明建〔2026〕22号

办理结果：A类

关于县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第40号 建议的答复

吕腾川代表：

《关于加强解决学校周边交通拥堵的建议》（第40号）由我单位会同教育局、公安局办理。现将有关情况汇总答复如下：

一是强化校园周围交通基础设施建设，我局将积极谋划项目，向上争取资金，并立足各学校周边实际，因地制宜推进停车场建设。同时，通过优化收费模式、加强组织引导等综合措施，提升停车场管理水平和运行效率，有效缓解学校周边交通拥堵问题。

二是强化学生交通安全教育培训，县教育局将指导全县各中小学、幼儿园将交通安全教育纳入日常教学计划，提升学生交通

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。同时，引导家长自觉遵守交通规则，杜绝随意停车、掉头、逆行等行为。联合公安等部门，指导各学校推行错峰上下学制度，缓解高峰期交通压力，组织护学岗，维护现场交通秩序。

单位领导署名：

联系人与电话号码：

县政府分管领导意见：

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6年3月18日

抄送：县人大代表工委、县政府办督查科。

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26年3月18日印发
